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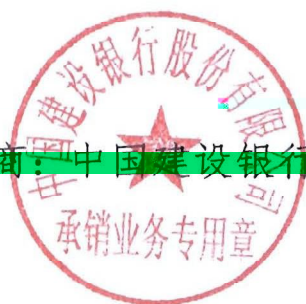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  
据发行方案》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05 月 21 日

## 簿记管理人承诺函

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注册发行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我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经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就本次发行拟采取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特此承诺如下：

1、我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集中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集中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集中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我公司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交易商协会自律规则、指引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按照“集体决策、公开透明”原则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做出有违债券公开、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簿记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业务专用章 2020年 05 月 21 日